

中国共青团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委员会

漓院团〔2019〕16号

关于组织开展我校第九届“挑战杯”大学生 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的通知

各学院团总支：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引导广大高校学生努力培养科学精神和科学态度，积极学习科学知识和科学方法，踊跃投身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选拔优秀作品参加第九届“挑战杯”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校内选拔赛（以下简称

“挑战杯”），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共青团学生事务中心决定举办第九届“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校内选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与对象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全体在校学生

二、竞赛进程

（一）各院将参加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挑战杯”的作品电子版材料、《申报书》发送至实践创新部邮箱：lysjsx@163.com（每个团队或个人限报 1 件作品）。

（二）各院将参加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挑战杯”的作品电子版材料发送至实践创新部邮箱：lysjsx@163.com；纸质版材料待电子版审核完毕后打印，交至彰善楼 4205 办公室（纸质版作品一式 2 份、《申报书》一式 1 份，分开装订，具体上交时间另行通知）。

（三）在各院提交作品后，校团委将组织专家老师对作品进行评审并提出修改指导意见。

（四）举办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挑战杯”校赛决赛，决赛将邀请专家老师对参赛作品进行评审，根据文本评审和路演答辩的两轮结果分数决定获奖作品，并确定最终推荐参加省（区）赛和国赛的作品。

三、评审表彰

（一）评审方式

实践创新部将对各院参赛作品的资格和形式进行审查，我校评委负责书面评审和终审，并最终确定获奖名单。评审将遵循公平、公正、规范的原则。

（二）奖励方式

校团委将对各院推荐上报作品进行全校决赛评审，评定特等奖 1 个（奖金 1500 元）、一等奖 2 个（奖金 1000 元）、二等奖 4 个（奖金 800 元）、三等奖 3 个（奖金 500 元）、优秀指导老师奖 5 名（奖金 400 元）并颁发证书，最终根据各院组织情况颁发优秀组织奖。

四、申报条件

（一）全日制本科在校生均可申报。

（二）毕业设计和课程设计（论文）、学年论文和学位论文、国际竞赛中获奖的作品、获国家级奖励成果及本竞赛主办单位参与举办的其它广西性竞赛的获奖作品等均不在申报范围之列。

（三）申报参赛的作品分为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科技发明制作三大类。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限定在哲学、经济、社会、法律、教育、管理六个学科内。科技发明制作类分为 A、B 两类：A 类指科技含量较高、制作投入较大的作品；B 类指投入较少，且为生产技术或社会生活带来便利的小发明、小制作等。

（四）参赛作品涉及下列内容时，必须由申报者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评审。动植物新品种的发现或培育，须